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马彦文	董事	个人原因	沈广仟

公司负责人沈广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三红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2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阿匹斯	指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董事会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6 月 30 日
迈迪卡	指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德曼	股票代码	3002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利德曼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Leadman Biochemi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eadm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广仟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eadmanbio.com/		
电子信箱	leadman@leadmanbi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牛巨辉	杨路萍
联系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电话	010-84923554	010-84923554
传真	010-67856540-8881	010-67856540-8881
电子信箱	leadman@leadmanbio.com	leadman@leadmanbi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94,920,605.68	175,486,005.70	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4,053,080.95	63,385,047.42	-3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2,237,696.81	62,691,061.75	-3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319,749.45	25,597,655.61	-191.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5	0.17	-18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29.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2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8.00%	-2.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4%	7.91%	-3.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7,583,011.31	1,243,983,973.46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73,672,661.44	851,123,580.49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9	5.54	2.71%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55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5,912.78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补贴款 100 万元,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BDA 诊断技术联盟及专利补贴款 32.40 万元,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款 1,000 万元中本期分摊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63.54 万元。其余为其他补贴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87.9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320,558.58	
合计	1,815,384.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一)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体外生化诊断试剂，2011年、2012年、2013年和2014上半年度，体外生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7.75%、85.52%、85.23%、83.24%，虽然呈逐步下降的趋势，但公司主营业务较为单一。若体外诊断试剂行业较高的回报率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介入，或现有厂商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的产能，将可能使公司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收益水平下降，对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以现有产品和业务为基础，通过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开发诊断试剂、诊断仪器等领域，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同时加大对上游原料行业的投入，做大、做强生物化学原料业务，丰富主营业务范围。

(二)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体外诊断试剂是国内新兴的生物制品行业，随着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对体外诊断试剂产品要求不断提高，市场需求也在不断变化。作为体外诊断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商，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及时投放市场，才能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医疗诊断需求。同时，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研发周期一般需要1年以上，研发成功后还必须经过产品标准制定和审核、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体系考核、注册检测和注册审批等阶段，才能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证书。

公司将进一步调整研发中心管理机制、改善管理体系，加强对新法规的研究和把握，加强研发过程管理，加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搭建合理的研发评价体系，精简研发目标领域，精选在研项目；引进高端研发人才加入公司研发队伍，提高研发水平，合理利用研发资源，缩短研发周期，强化新品注册管理，加

快新品上市速度。

(三)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为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这些配方和制备技术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由于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特殊性，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仅对少数关键制备技术申请专利，而对产品配方只进行产品注册。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很好地保护了核心技术，但若不能持续、有效地管理，仍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可能或者被他人窃取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保密信息制度，界定核心技术密级，明确公司核心技术管理机制，加强信息安全设备投入，保障信息安全，降低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四)产品注册变更周期较长，在使用原有设备过程中可能造成停工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虽然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是由于医疗器械行业的特殊性，新的生产车间需要进行必要的现场检查、体系考核、试产验证和确认、注册变更等程序后才能够正式投入使用，目前已完成现场检查 and 体系考核，正在进行试产验证和确认，但由于公司产品品种较多，所有产品注册证的地址变更申请、审核及审批周期一般为一年左右的时间，期间仍需继续使用原有生产设备，由于设备老化可能造成生产暂停的风险。

为此，公司将充分利用原有产能，通过科学安排生产计划，提高生产效率，满足市场需求，同时按照法规规定合理安排报审时间，积极准备募投项目注册、审批的相关文件和手续，尽量缩短审核周期，尽早获得注册变更审批。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1、2014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92.06万元，比上年同期的17,548.60万元增长 11.07%；利润总额 5,315.22万元，比上年同期的7,498.35万元下降29.11%；总资产达 126,758.30万元，比年初124,398.40万元增长1.90%；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87,367.27万元，比年初85,112.36万元增长2.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5.31万元，比上年同期的6,338.50万元下降30.50%。

①主营业务收入：2014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492.06万元，比上年同期的17,325.50万元增长12.51%，从产品收入占比分析，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收入的主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83.24%，与上年同期占比82.85%相比略有增加。从区域收入占比分析，公司收入仍以国内销售为主，国外市场还需进一步拓展和增强。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4上半年度		2013上半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体外诊断试剂	162,247,687.95	83.24%	143,544,771.55	82.85%
生物化学原料	7,739,486.43	3.97%	7,214,807.20	4.16%
仪器	24,933,431.30	12.79%	22,495,415.4	12.99%
合计	194,920,605.68	100%	173,254,994.15	100%

②主营业务成本：2014年上半年度主营业务成本7,727.79万元，较2013年同期6,365.48万元增长21.40%，主营业务成本率为39.65%，较上年同期36.74%略有增加。

③期间费用：2014上半年度销售费用1,498.20万元，较2013年同期的1,786.55万元下降16.14%；管理费用4,097.34万元，较2013年同期的2,331.77万元增长75.72%；财务费用257.04万元，较2013年同期的-850.91万元增加1,107.95万元。由于公司X53工程项目竣工转入固定资产后，折旧费用及相关税金增加是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的主要因素。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比增长较高的主要原因是X53在建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后，相应贷款利息由资本化转化为费用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导致公司2014年上半年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比增加891.64万元。

④研发投入：2014年公司仍保持着稳定的研发投入，2014年上半年研发投入金额为1,190.84万元，占营业收入比6.11%。

⑤应收账款：2014年6月末应收账款净额为21,663.12万元，较年初13,346.44万元增长62.31%，主要为了持续拓展公司诊断试剂业务，持续两年大力度仪器推广业务，而仪器应收帐期较长，加之二季度试剂收入增长较快，故应收账款增长相对较高。随着业务的不断推进，应收账款相对较高的状况应在下半年得以缓解。

2、重大合同进展情况：公司与IDS的合作项目正在顺利平稳的进行当中。注册研发等工作均在时间预期内逐步完成，公司自产发光项目在IDS平台上的适配已经基本结束。目前已经取得IDS仪器的医疗器械注册证，预计在本年度第四季度取得其配套试剂的产品注册证，从而将实现正式上市推广。目前公司和IDS双方正在积极密切的沟通讨论上市推广工作的部署和实施。

3、研发情况：

①原料研发：报告期内，公司共有28个原料研发项目立项，大部分处于研发阶段。其中LPa单抗完成单抗的生产转化，顺利实现单抗的量产，优质LPa单抗原料的自主研发与供应，对提升LPa胶乳试剂盒的品质有较大帮助。

②生化和发光试剂：报告期内生化及发光试剂共有24个项目立项，其中m-AST（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PSA（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等12个项目已经完成小试进入中试阶段，IMA（缺铁性修饰白蛋白）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MAO（单胺氧化酶）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等7个项目处于小试阶段，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人S100蛋白（S100）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等5个项目处于项目准备阶段。公司与IDS的合作项目共31个已完成试剂与仪器适配。

③仪器：公司自主研发的CI1000化学发光仪已具备稳定的性能，并开始上市销售。

4、产品注册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取得注册证书6个，进入注册程序的产品31个，详细情况如下：

(1) 新注册证书产品6个

体外诊断试剂类：

II类：生化试剂

1.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ADA(过氧化物酶法) 贝克曼专供
2.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ADA(过氧化物酶法)
3.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免疫比浊法）贝克曼专供
4.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免疫比浊法）
5. D-二聚体定量检测试剂盒-DD（免疫比浊法）贝克曼专供
6. D-二聚体定量检测试剂盒-DD（免疫比浊法）

(2) 进入注册程序的产品31个

体外诊断试剂类：

II类:

1.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TBA (酶循环法)
2.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HCY (酶循环法)
3.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 (胶乳免疫比浊法)
4. 胱抑素C测定试剂盒-CysC (免疫比浊法)
5.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HbA1c (免疫比浊法)
6. 葡萄糖-6-磷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G6PD (葡萄糖-6-磷酸底物法)
7. 氨测定试剂盒-AMM (谷氨酸脱氢酶法)
8. 脂肪酶测定试剂盒-LPS (甲基试卤灵底物法)
9. 乳酸测定试剂盒-LAC (乳酸氧化酶法)
10.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Lpa (免疫比浊法)
11. 亮氨酸氨基肽酶测定试剂盒-LAP (L-亮氨酸-p-硝基苯胺底物法)
12. 糖化白蛋白测定试剂-GA(酶法)
13. 免疫球蛋白E测定试剂盒-IgE(胶乳免疫比浊法)
14. 总补体测定试剂盒-CH50(脂质体免疫测定法)
15. 类风湿因子测定试剂盒- (RF) (胶乳免疫比浊法)
16. α 1抗胰蛋白酶测定试剂盒 (α 1-AT) (免疫比浊法)
17. 载脂蛋白A1、B校准品
18. 总胆红素及直接胆红素校准品
19. 胱抑素C校准品
20. 糖化血红蛋白校准品
21. 脂蛋白a校准品
22. 微量白蛋白校准品
23. 多项免疫类质控液
24. 多项生化类质控品
25. β 2微球蛋白校准品
26. 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m-AST (天门冬氨酸底物法)
27. 样本稀释液2
28. 样本稀释液3
29. 样本稀释液4

III类

1. 酸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ACP (α -磷酸萘酚底物法)
2. α -L-岩藻糖苷酶测定试剂盒 - AFU (CNPF底物法)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4,920,605.68	175,486,005.70	11.07%	
营业成本	77,277,926.67	65,851,836.77	17.35%	
销售费用	14,981,973.18	17,865,528.40	-16.14%	
管理费用	40,973,405.43	23,317,695.43	75.72%	由于公司 X53 工程项目竣工转入固定资产后，折旧费用及相关税金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较高。
财务费用	2,570,372.26	-8,509,139.29	130.21%	主要原因是 X53 在建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后，相应贷款利息由资本化转化为费用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费用	9,099,077.66	11,598,464.36	-21.55%	
研发投入	11,908,402.02	12,274,300.57	-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9,749.45	25,597,655.61	-191.10%	主要因本报告期同比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同时购买商品支出、支付工资及税金较去年同期增加较高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336.30	-56,461,155.14	103.08%	主要因随着 X53 工程竣工，本报告期构建固定资产支付的资金大幅减少，同时本报告期收到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款 1,000 万元，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2,937.98	-28,721,702.39	41.71%	主要因本报告期偿还了 875 万到期借款及支付贷款利息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81,351.13	-58,123,724.09	7.15%	

(二)、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仍保持稳定增长，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492.06万元，比上年同期的17,548.60万元增长 11.07%。本报告期体外诊断试剂收入金额16,224.7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83.24%，与上年同期占比82.85%相比略有增加。同时公司仍持续加大仪器销售力度，以带动试剂规模收入的增长。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包括体外诊断试剂销售、生物化学原料销售、仪器销售。2014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492.06万元，较上年同期的17,325.50万元增长12.51%。其中，体外诊断试剂销售收入16,224.77万元，较去年同期14,354.48万元增加 1,870.29万元，同比增长率为13.03%；仪器销售收入2,493.34万元，较去年同期2,249.54万元增加243.80万元，同比增长率为10.84%；生物化学原料销售

收入773.95万元，较去年同期721.48万元增加52.47万元，同比增长率7.27%。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体外诊断试剂	162,247,687.95	49,804,823.83	69.30%	13.03%	27.15%	-3.41%
生物化学原料	7,739,486.43	3,389,973.21	56.20%	7.27%	-19.57%	14.62%
仪器	24,933,431.30	24,083,129.63	3.41%	10.84%	18.81%	-6.48%
合计	194,920,605.68	77,277,926.67	60.35%	12.51%	21.40%	-2.91%

(四)、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020,905.0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上半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03%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无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6月前五大客户			上年同期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全部营业收

		入比例(%)			入比例(%)
北京拓雅生物科技有限	16,581,814.15	8.51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811,415.41	8.44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237,945.44	8.33	浙江澳世嘉科技有限公司	7,958,373.73	4.54
上海鹏博医疗器械发展有限公司	15,693,974.36	8.05	青岛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937,498.72	3.95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13,008,664.68	6.67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5,819,044.00	3.32
河南瑞景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8,284,265.83	4.25	武汉市龙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709,547.62	3.25

报告期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对公司业务的开展无影响。

(六) 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参股公司。

(七)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①原料研发：报告期内，公司共有28个原料研发项目立项，大部分处于研发阶段。其中LPa单抗完成单抗的生产转化，顺利实现单抗的量产，优质LPa单抗原料的自主研发与供应，对提升LPa胶乳试剂盒的品质有较大帮助。

②生化和发光试剂：报告期内生化及发光试剂共有24个项目立项，其中m-AST（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PSA（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等12个项目已经完成小试进入中试阶段，IMA（缺铁性修饰白蛋白）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MAO（单胺氧化酶）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等7个项目处于小试阶段，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人S100蛋白（S100）检测试剂盒制备技术等5个项目处于项目准备阶段。公司与IDS的合作项目共31个已完成试剂与仪器适配。

③仪器：公司自主研发的CI1000 化学发光仪已具备稳定的性能，并开始上市销售。

(八) 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一、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

1、2014 年以来，医疗器械行业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试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新版)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新版)出台，将给国产医疗器械营造一个良好的政策和市场环境。

2、卫计委遴选国产优秀医疗设备，国产医疗器械行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在医疗器械特别是高端医疗设备领域，推广“国产化”的动作正在加快，必将对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产生重大意义。

3、随着医疗器械新法规的不断完善和实施，体外诊断行业技术壁垒较低的领域竞争格局在发生变化，

之前的龙头企业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将日趋明显；

4、行业并购是未来趋势，资源整合是关键。对于目前体外诊断行业较低的市场集中度而言，并购是未来资源整合及增强核心竞争力的有力手段。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变动趋势

公司目前在生化试剂生产、研发、销售领域仍然具有领导地位，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I1000 以及配套试剂实现上市销售，成为国内市场少数拥有化学发光技术的生产企业之一，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产品优势，丰富产品线，加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从而整体提高公司在体外诊断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地位。

随着国家政策法规日趋完善、行业市场整合趋势明显、原有的竞争格局逐渐被打破、新产品和新技术不断涌现等方面的变化，公司将依托资本市场的资源优势，进一步调整发展战略，加强外延式发展力度，完善产品结构、快速丰富产品线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维护并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

（十）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按照董事会制定的2014年度经营计划，各项工作均符合计划预期：

1、内控体系建设：公司一直将内控体系建设作为公司经营管理的重点工作，为完善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公司开展一系列民主讨论活动，广泛征集全体职工的合理化建议，同时结合专业的法律意见，优化业务流程，建立动态管理机制，优化管理团队，逐步搭建符合公司现状，顺应公司发展的内控管理体系；

2、并购重组：报告期内，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以实际情况为基础，通过多种渠道筛选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项目，经过切实充分的论证与调查，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计划，通过外延式发展的途径，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新产品开发：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关注行业最新动向，力求不断创新发展，使公司始终走在行业前端。为此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积极拓宽产品线，丰富产品种类，延长产业链，公司自主研发的CI1000免疫分析仪，已取得了良好的测试效果，实现了批量生产的稳定性，成为行业内少数具备免疫分析仪研发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保障了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为保证较高的投入产出比，公司加强研发过程的管理监督工作，加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制定严格的立项审批流程，较好地控制了研发投入的资源浪费现象。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注册证书6个，进入注册程序产品31个。

4、有效的资产管理。公司于2014年1月搬迁至三期新址，随着新址的逐步投入使用，公司资产发生了大量的变更和增加。为此，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通过多种方式盘活闲置资产；强化了资产管理部门的职能作用，引入先进的资产管理系统，并配备专门人员对公司资产进行管理和调配，实现了资产的统一管理，

统一调配，统一处置，保障了公司资产管理和利用的有序性和有效性。

5、继续强化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建立科学的人才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机制和人才激励机制，避免了用人的表面化和片面性，实现了选、聘、任的合理性和统一性；公司继续加强团队建设，注重听取员工的意见和建议，不断丰富员工的企业文化生活，加强员工的团队合作意识，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人翁责任感，切实提高了团队的凝聚力；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

6、强化市场管理机制，优化市场销售策略。报告期内公司尝试转变营销思路，加强市场管理职能，强化市场信息的搜集能力，提升售后服务质量及技术服务质量，为经销商提供更专业的技术支持，同时制定了更灵活的价格体系，提高了经营商的销售积极性，为公司业绩增长增添新的途径。

（十一）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1、日益严格的监管制度带来的新产品无法通过注册的风险。随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医疗器械行业要求的日益严格，公司新研发产品的质量、性能、稳定性在申报新产品注册时将面临更严峻的考验，如果在研发产品过程中存在质量管理漏洞或内部监管不严格，将无法通过新产品的注册，对公司丰富产品线，提高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为消除这一不利影响，公司组织质量管理人员全面系统地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做到对监管规定熟练掌握并能够对研发部门的研发活动进行引导和监督，保障研发过程符合质量体系的要求。公司在注重外部监管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研发团整体素质及管理水平的提高，公司研发中心在项目立项、审批及项目人员安排上进行了系统的更新，使项目流程更加顺畅，科研人员能够人尽其用，充分发挥其专业水平，从根本上提高新产品质量，降低无法通过注册的风险。

2、人才储备无法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用工风险。目前公司正以一个较快的发展速度向前迈进，对于一个集生产、研发、销售于一体的生产型企业来说，拥有熟练操作水平的生产人才、高技术水平的研发人才以及成熟的销售人才，是保障公司不断向前发展的根本动力，但目前公司的人才储备量无法完全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存在用工瓶颈，对公司更快、更好地实现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为消除该不利因素，保持企业快速发展的步伐，公司聘请专业机构制定合理且具有激励作用的薪酬绩效体系，不断吸引外来人才的加入，同时人力资源部门开设一系列研讨会广泛征求员工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及经营建设的意见，提高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一步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人力资源部门还制定不同的奖励方案，对公司有突出贡献的员工进行表彰奖励，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为公司的发展保驾护航。通过这些激励机制，使公司能够不断吸引外来人才的同时，减少骨干员工的流动性，达到逐渐突破用工瓶颈的目标。

3、生产设备日益老化造成停工的风险。产品产能由生产资源的配置情况决定，生产资源配置主要包括：场地、设备及生产人员。目前，由于公司现有生产设备老化，可能造成生产暂停，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快产品生产地址变更审批的步伐，使募投项目尽早投入使用，从根本上解决生产设备日益老化造成停工的风险。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2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55.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43.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2142]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4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3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20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41,875,837.8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457,324,162.14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2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35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265,430,521.91 元，扩大体外诊断试剂项目累计投入 96,103,914.24 元；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项目累计投入 59,071,160.67 元；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累计投入 2,255,447.00 元。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6,143,579.10 元；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8,000,000.00 元。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6,950,404.20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5,056,763.97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根据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0607770181700110507，及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长安街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0137014170017538。两账户仅限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二)三方监管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2 年 3 月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长安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三、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和效果

2012 年 8 月 15 日，经利德曼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679 万元投资扩大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增加 5 万升/年体外生化诊断试剂产能。截止目前，该部分超募资金已支付 225.54 万元。

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已实施了该计划。

2014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5 月 5 日，公司已实施了该计划。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 11,025.54 万元，超募资金余额为 16,192.88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之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	否	11,531	11,531	996.2	9,610.39	83.34%	2013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项目	否	6,983	6,983	659.55	5,907.12	84.59%	2013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514	18,514	1,655.75	15,517.5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	否	4,679	4,679	0	225.54	4.82%	2014年02月28日	0	0	否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800	10,800	5,400	10,800			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479	15,479	5,400	11,025.54	--	--	0	0	--	--
合计	--	33,993	33,993	7,055.75	26,543.0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2 年 11 月 30 日。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正在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推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p> <p>(1) X53F1 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延期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的 X53F1 工程项目内实施，X53F1 工程已于 2012 年 11 月下旬竣工，但由于受近年来少见的严寒天气影响，水系统不具备验收条件，导致 X53F1 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延期。</p> <p>(2) 生产设备的特殊性和先进性对项目进度造成一定影响：</p> <p>①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国内、国际体外诊断行业形势变化及发展趋势的分析与研究，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决定将本项目建设成全国一流的、自动化程度较高的体外诊断试剂生产线。目前国内没有成型的体外诊断试剂自动化生产线及完善的成套设备，本项目生产线由多个国内外不同厂家提供的设备组成，各设备技术参数的确定、设备间的集成难度大大增加，设备选型难，无论国内还是国外的厂家都要对设备重新设计和定制，延长了设备选型时间。同时，本项目采用的设备大部分为进口设备，制造、供货周期较长，均在 6 个月以上，从而严重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p> <p>②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与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的新生产线在同一建筑主体，需要进行整体规划。由于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的延期，无法确定纯化水系统的用量及管路，导致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用的纯化水系统无法完工，从而对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实施造成一定影响。</p> <p>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和参考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增加 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投项目已于 2013 年 12 月取得北京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洁净间检测报告，募投项目洁净间检测已达到合格标准。但是由于医疗器械行业的特殊性，新的生产车间需要进行必要的现场检查、体系考核、试产验证和确认、注册变更等程序后才能够正式投入使用。目前已完成现场检查和体系考核，正在进行试产验证和确认，由于公司产品品种较多，所有产品注册证的地址变更申请、审核及审批周期一般为一年左右的时间，预计 2014 年 12 月份公司募投项目可正式投入使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9,92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187.5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45,732.42 万元，承诺投资项目总额 18,514.00 万元，超募资金 27,218.42 万元。</p> <p>(1)公司 2012 年 8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679</p>										

	<p>万元投资扩大体外生化诊断试剂生产规模项目，增加 5 万升/年体外生化诊断试剂产能。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支付 225.54 万元。</p> <p>(2)201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已实施了该计划。</p> <p>(3)2014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4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5 月 5 日，公司已实施了该计划。</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2 年 3 月 6 日止，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4,614.3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614.36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决定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45,000,000.00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9.84%)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该议案已经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2 年 4 月实施。201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5,000,000.00 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合理规划、妥善安排其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执行，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均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生物化学原料生产项目	35,152	509.64	29,866.02	84.96%	0
生物制剂生产项目	7,534	109.23	6,401.08	84.96%	0
合计	42,686.00	618.87	36,267.10	--	0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3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状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以2013年末总股本153,600,0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每10股1.4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21,504,000.00元，占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21.85%，剩余未分配利润215,397,819.76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4年4月17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以与会占表决权股份的99.95%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确立2014年6月5日为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6日为除息日，并于2014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截至2014年6月6日，公司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已全部发放完毕。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按照披露的利润分配方案按时足额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没有调整、变更或违反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存在，公司股东对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无异议。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2014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给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

（二）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三）激励对象：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51人，包括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

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激励对象名单已经公司监事会核实，具体分配如下表：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约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毅兴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财务负责人	150	35.71%	0.98%
陈宇东	董事、副总裁	45	10.72%	0.29%
王建华	副总裁	45	10.72%	0.29%
张坤	董事、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总监	40	9.52%	0.26%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30	7.14%	0.19%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共计46人)		70	16.67%	0.46%
预留限制性股票		40	9.52%	0.26%
合计		420	100%	2.73%

(四) 解锁时间安排：首次授予给激励对象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和36个月，均自授予之日起计。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期申请解锁：

1、第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锁比例为40%；

2、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锁比例为30%；

3、第三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锁比例为30%。

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五) 授予价格：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标的股票的价格为每股12.06元。

(六)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 = Q_0 \times (1 +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 缩股

$$Q = Q_0 \times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缩股比例（即1股公司股票缩为 n 股股票），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3) 配股

$$Q = Q_0 \times \frac{P_1 \times (1+n)}{P_1 + P_2 \times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P_1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 P_2 为配股价格， 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4) 增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做调整。

(二)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 = P_0 /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2) 缩股

$$P = P_0 /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缩股比例，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3) 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但若按上述计算方法出现 P 小于本公司股票面值1元时，则 $P=1$ 元/股。）

(4) 配股

$$P = P_0 \times \frac{P_1 + P_2 \times n}{P_1 \times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P_1 为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价； P_2 为配股价格； n 为配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5) 增发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做调整。

(二) 已履行的手续

1、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随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公司于2014年6月19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公司于2014年6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 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1、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

经公司2014年4月17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3年末总股本 153,600,0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1.4 元(含税)，共计派送 21,504,000.00 元，占本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1.85%；剩余未分配利润 215,397,819.7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6日，公司已于

2014年6月6日完成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三章第六项第(二)款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的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派息后的调整方法如下：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但若按上述计算方法出现 P 小于本公司股票面值1元时，则 $P=1$ 元/股。）。

根据上述公式，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应调整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2.06-0.14)元/股=11.92元/股。

2、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及授予人数的调整

鉴于《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1人调整为42人，授予数量由380万股(不含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40万股)调整为370万股(不含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40万股)。

鉴于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调整后确定的激励对象中的部分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42人调整为38人，授予数量由370万股(不含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40万股)调整为366.7万股(不含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40万股)。

(四)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4年6月19日，首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4年7月25日。

2、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366.7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38人。

3、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每股11.92元；

4、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公司向38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366.7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5,360万股的2.39%。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

5、激励对象名单及认购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约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约占公司授予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毅兴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财务负责人	150	40.91%	0.98%

陈宇东	董事、副总裁	45	12.27%	0.29%
王建华	副总裁	45	12.27%	0.29%
张坤	董事、人力资源及行政管理总监	40	10.91%	0.26%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30	8.18%	0.20%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共计33人)		56.7	15.46%	0.37%
合计		366.7	100%	2.39%

(五)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影响

1、对经营管理方面的影响

公司本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有利于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同时提升公司凝聚力，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防止人才流失，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

2、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4年6月19日为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计算得出本次股权激励在各等待期的资产负债表日计入成本和费用的金额估算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14年(7-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合计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费用	1,208.96	1,549.40	445.91	105.47	3,309.74

上述测算未考虑预留限制性股票费用的影响。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04 月 25 日	作出承诺时至股权激励计划执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p>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p>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二人以及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1) 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股份公司经营；(3) 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4、如本承诺函未被遵守，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12 年 2 月 6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064,000	67.75%	0	0	0	-5,985,600	-5,985,600	98,078,400	63.8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4,064,000	67.75%	0	0	0	-5,985,600	-5,985,600	98,078,400	63.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6,448,000	36.75%	0	0	0	0	0	56,448,000	36.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616,000	31.00%	0	0	0	-5,985,600	-5,985,600	41,630,400	27.1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536,000	32.25%	0	0	0	5,985,600	5,985,600	55,521,600	36.15%
1、人民币普通股	49,536,000	32.25%	0	0	0	5,985,600	5,985,600	55,521,600	36.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53,600,000	100%	0	0	0	0	0	153,600,000	1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马彦文、张海涛、王兰珍及监事主席张雅丽持有的高管锁定股共计 7,891,200 股，2014 年 1 月 1 日，该部份高管锁定股的 25%，即 1,972,800 股解除锁定变为无限售流通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104,064,000 股变更为 102,091,2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 49,536,000 股变更为 51,508,800 股。

2014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发起人自然人股东刘军、陈鹏、贾西贝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共计 4,012,800 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102,091,200 股变更为 98,078,4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 51,508,800 股变更为 55,521,600 股。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因上市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 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马彦文、张海涛、王兰珍及监事会主席张雅丽

持有的高管锁定股共计7,891,200股，2014年1月1日，该部份高管锁定股的25%，即1,972,800股解除锁定变为无限售流通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4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16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40万股。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自然人股东刘军、陈鹏、贾西贝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012,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1%，全部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中上述股东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自然人股东刘军、贾西贝、陈鹏均于2012年7月14日从公司离职。同时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刘军、贾西贝、陈鹏还承诺所持本公司股份在其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2014年1月17日，自然人股东刘军、贾西贝、陈鹏严格履行了首发承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经股东本人申请前述股东所持本公司的4,012,800股于2014年1月17日起解除限售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53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5%	56,448,000	0	56,448,000	0		
沈广仟	境内自然人	23.25%	35,712,000	0	35,712,000	0		

马彦文	境内自然人	3.15%	4,840,000	-200,000	3,780,000	1,060,00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3,840,000	0	0	3,8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418,761	1,877,815	0	2,418,761		
中国社保基金一 一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2,374,435	2,374,435	0	2,374,4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2,010,940	1,080,281	0	2,010,940		
张雅丽	境内自然人	0.72%	1,112,400	-370,800	1,112,400	0		
张园	境内自然人	0.52%	792,916	792,916	0	792,916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722,317	722,317	0	722,31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迈迪卡 20%的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18,761	人民币普通股	2,418,761					
中国社保基金一 一七组合	2,374,435	人民币普通股	2,374,4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0,940	人民币普通股	2,010,940					
马彦文	1,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00					
张园	792,916	人民币普通股	792,916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2,317	人民币普通股	722,317					
刘军	7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01,600					
交通银行-汉兴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559,199	人民币普通股	559,19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迈迪卡 20%的股权；刘军为沈广仟配偶孙茜之妹夫。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沈广仟	董事长、总裁	现任	35,712,000	0	0	35,712,000	0	0	0	0
孙茜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毅兴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财务负责人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陈宇东	董事、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坤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马彦文	董事	现任	5,040,000	0	200,000	4,840,000	0	0	0	0
张海涛	董事、副总裁	离任	820,800	0	205,200	615,600	0	0	0	0
王兰珍	董事、副总裁	离任	547,200	0	136,800	410,400	0	0	0	0
王瑞琪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苏中一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马铭志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建华	副总裁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雅丽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483,200	0	370,800	1,112,400	0	0	0	0
庞妮娜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思奇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43,603,200	0	912,800	42,690,400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兰珍	董事、副总裁	离职	2014年1月8日	个人原因
张海涛	董事、副总裁	离职	2014年1月26日	个人原因
陈宇东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4月17日	公司原董事张海涛先生和王兰珍女士于2014年1月辞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2014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并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增补陈宇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副总裁	聘任	2014年3月20日	2014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聘任陈宇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王建华	副总裁	聘任	2014年3月20日	2014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聘任王建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
张坤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4月17日	公司原董事张海涛先生和王兰珍女士于2014年1月辞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2014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选举并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增补张坤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691,555.56	327,769,917.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81,365.72	9,904,361.04
应收账款	216,631,229.73	133,464,357.23
预付款项	25,563,418.93	14,812,288.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6,384.58	1,288,690.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078,444.37	46,301,10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489.16	3,412,985.46
流动资产合计	571,229,888.05	536,953,708.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3,517,122.69	658,310,843.27
在建工程	22,940,828.33	19,880,644.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10,525.63	26,246,939.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4,646.61	2,591,838.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6,353,123.26	707,030,265.44
资产总计	1,267,583,011.31	1,243,983,97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2,785,157.94	123,763,716.84
预收款项	3,823,868.35	4,603,658.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40,028.66	11,582,704.70
应交税费	16,830,866.30	6,227,533.32
应付利息	499,119.48	517,796.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3,256.69	3,081,507.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000,000.00	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1,212,297.42	167,276,91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701,623.34	218,951,623.3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996,429.11	6,631,851.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98,052.45	225,583,475.23
负债合计	393,910,349.87	392,860,39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资本公积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12,448.21	37,412,448.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1,349,952.08	238,800,871.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3,672,661.44	851,123,580.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3,672,661.44	851,123,580.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7,583,011.31	1,243,983,973.46

法定代表人：沈广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131,670.12	322,448,61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981,365.72	9,904,361.04
应收账款	214,569,879.67	134,907,370.55
预付款项	25,291,385.80	14,636,011.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9,925.14	1,281,981.11
存货	44,361,136.82	45,333,359.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489.16	3,231,032.38
流动资产合计	561,612,852.43	531,742,731.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3,472,219.03	658,254,923.25
在建工程	22,940,828.33	19,880,644.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10,525.63	26,246,939.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6,613.95	2,500,95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200,186.94	708,883,462.53
资产总计	1,259,813,039.37	1,240,626,19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8,568,133.29	122,833,450.04
预收款项	3,563,780.77	4,297,219.29
应付职工薪酬	5,418,509.90	11,480,295.38
应交税费	16,405,338.94	6,180,211.25
应付利息	499,119.48	517,796.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0,162.09	3,009,217.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000,000.00	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6,215,044.47	165,818,190.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701,623.34	218,951,623.3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996,429.11	6,631,851.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98,052.45	225,583,475.23
负债合计	388,913,096.92	391,401,665.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资本公积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412,448.21	37,412,448.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577,233.09	236,901,819.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0,899,942.45	849,224,529.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9,813,039.37	1,240,626,194.44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4,920,605.68	175,486,005.70
其中：营业收入	194,920,605.68	175,486,005.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3,904,389.79	101,318,665.30
其中：营业成本	77,277,926.67	65,851,836.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08,182.78	1,610,989.02
销售费用	14,981,973.18	17,865,528.40
管理费用	40,973,405.43	23,317,695.43
财务费用	2,570,372.26	-8,509,139.29
资产减值损失	5,592,529.47	1,181,754.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16,215.89	74,167,340.40
加：营业外收入	2,158,944.71	821,371.38
减：营业外支出	23,001.99	5,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901.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152,158.61	74,983,511.78
减：所得税费用	9,099,077.66	11,598,464.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53,080.95	63,385,047.4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53,080.95	63,385,047.4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4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053,080.95	63,385,04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053,080.95	63,385,047.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0,322,042.73	170,073,622.85
减：营业成本	74,589,063.17	63,474,157.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93,528.64	1,524,038.36
销售费用	14,574,338.88	17,276,195.08
管理费用	40,896,843.91	22,685,310.01
财务费用	2,590,656.33	-8,503,604.04
资产减值损失	5,421,521.04	1,000,976.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856,090.76	72,616,549.66
加：营业外收入	2,157,044.71	821,371.38
减：营业外支出	22,773.73	2,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990,361.74	73,435,121.04
减：所得税费用	8,810,948.41	11,179,222.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79,413.33	62,255,898.0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179,413.33	62,255,898.06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817,124.14	174,815,145.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2,336.08	821,37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99,460.22	175,636,51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47,520.12	78,324,124.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85,501.78	33,391,08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97,407.16	24,256,054.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8,780.61	14,067,59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119,209.67	150,038,86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9,749.45	25,597,65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43.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0,835.23	7,453,680.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97,178.81	7,453,680.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55,842.51	63,914,83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5,842.51	63,914,83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336.30	-56,461,155.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2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25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49,948.98	29,856,95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98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02,937.98	29,856,95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2,937.98	-28,721,702.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1,477.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81,351.13	-58,123,72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462,994.69	430,835,254.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181,643.56	372,711,530.57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624,041.22	171,362,349.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436.08	821,37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04,477.30	172,183,72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156,743.11	76,573,230.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22,201.13	32,107,26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78,580.79	23,437,39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00,637.70	13,911,18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58,162.73	146,029,07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53,685.43	26,154,64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43.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6,187.73	7,446,721.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92,531.31	7,446,72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55,842.51	63,905,43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5,842.51	63,905,43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6,688.80	-56,458,712.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2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25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49,948.98	29,856,954.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98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02,937.98	29,856,95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02,937.98	-28,721,702.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0,801.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19,934.61	-57,564,96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2,141,692.73	427,313,94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621,758.12	369,748,975.61

法定代表人：沈广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8,800,871.13			851,123,58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8,800,871.13			851,123,58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2,549,080.95			22,549,080.95
(一)净利润							44,053,080.95			44,053,080.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053,080.95			44,053,080.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504,000.00			-21,50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504,000.00			-21,504,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61,349,952.08			873,672,661.4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9,633,733.00			761,019,569.8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9,633,733.00			761,019,569.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6,872.51		79,167,138.13			90,104,010.64
(一) 净利润							110,072,010.64			110,072,010.6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072,010.64			110,072,010.6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0,936,872.51		-30,904,872.51			-19,9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36,872.51		-10,936,872.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68,000.00			-19,968,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8,800,871.13			851,123,580.49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6,901,819.76	849,224,52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6,901,819.76	849,224,52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75,413.33	21,675,413.33
（一）净利润							43,179,413.33	43,179,413.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179,413.33	43,179,413.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504,000.00	-21,50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504,000.00	-21,504,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58,577,233.09	870,899,942.4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8,437,967.16	759,823,80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26,475,575.70		158,437,967.16	759,823,80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36,872.51		78,463,852.60	89,400,725.11
（一）净利润							109,368,725.11	109,368,725.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9,368,725.11	109,368,725.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936,872.51		-30,904,872.51	-19,96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36,872.51		-10,936,872.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68,000.00	-19,968,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600,000.00	421,310,261.15			37,412,448.21		236,901,819.76	849,224,529.12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毅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三红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2009年7月21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11000041012542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00万元。

本公司前身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系由威海利德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德国)G.T.国际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1997年11月5日经北京市西城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西经贸复[1997]115号文批准,取得了外经贸京字[1997]033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合京总字第01254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5万美元。

2001年7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及北京市朝阳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2001)朝外经贸复字第270号《关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公司外方股东(德国)G.T.国际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德国赛茨远东有限公司。

2004年7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及北京市朝阳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朝外经贸复字[2004]2230号《关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批准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增加至125万美元,增资部分全部以累计未分配利润再投资。该增资业经北京恒介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京恒验字[2004]第1020号《验资报告》。

2005年7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及北京市朝阳区商务局朝商复字[2005]2245号《关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批准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增加至225万美元,增资部分全部以累计未分配利润再投资。该增资业经北京恒介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京恒验字[2005]第0014号《验资报告》。

2009年6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及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京技管项审字[2009]89号《关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转为内资企业申请的批复》,威海利德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9%股权转让给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德国赛茨远东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1%股权分别转让给沈广仟、张雅丽、贾西贝、刘军、张海涛、陈鹏、王兰珍、易晓琳、马彦文、刘兆年和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11名受让方,股权转让后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000410125421号)。

2009年7月,根据《发起人协议书》及《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公司2009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81,586,099.01元,按1:0.8825的比例折成7,200万股(每股人民币1元)作为公司的总股本。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09]0008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09年7月21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张雅丽、贾西贝、刘军、张海涛、陈鹏、王兰珍、易晓琳、马彦文、刘兆年和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其原股权比例享有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011年2月,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4,32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4,32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720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3,6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11,52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0019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1年3月18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42号《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84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9,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1,875,837.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7,324,162.14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8,4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18,924,162.14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358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2年5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

2014年5月5日公司变更住所地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III类:III-6840体外诊断试剂、III-6840-3免疫分析系统,化学试剂、生物制品、实验室设备(需经专项审批的产品除外);销售III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II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一般经营项目:销售自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医疗器械租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厂房。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按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14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① 款和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负债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定，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企业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即企业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则企业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即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扣除已处置或重分类的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此种情况主要包括：

(1) 因被投资单位信用状况严重恶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2) 因相关税收法规取消了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利息税前可抵扣政策或显著减少了税前可抵扣金额，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3) 因发生重大企业合并或重大处置，为保持现行利率风险头寸或维持现行信用风险政策，将持有至

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4) 因法律、行政法规对允许投资的范围或特定投资品种的投资限额作出重大调整，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5) 因监管部门要求大幅度提高资产流动性，或大幅度提高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的风险权重，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3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信用风险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组合2 第三方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1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应收子公司的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账龄分析法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信用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第三方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先进先出法

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年	0	3.33-5.00
机器设备	3-8年	2-10	11.25-32.67
运输设备	4-8年	5-10	11.25-23.75
其他设备	5-6年	2-10	15.00-19.6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无形资产本年内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1、政府补助

(1) 类型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

认的标准：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③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收入。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额减进项税额计缴	17%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按营业额计算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本月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计算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本公司（母公司）*	15%	15%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匹斯”）	25%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2年10月30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211001817，本公司自2012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至2014年。

3、其他说明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	制造业	200000.00	生产化学试剂等	2,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0,204.89	--	--	54,805.38
人民币	--	--	37,526.25	--	--	16,728.89
美元	2,060.63	6.1528	12,678.64	6,235.63	6.0969	38,076.49
银行存款：	--	--	265,131,438.67	--	--	327,408,189.31
人民币	--	--	263,386,322.64	--	--	325,788,063.18

美元	226,965.34	6.1528	1,396,472.34	217,279.88	6.0969	1,328,729.04
欧元	41,531.90	8.3946	348,643.69	35,852.81	8.4189	291,397.09
其他货币资金:	--	--	1,509,912.00	--	--	306,923.00
人民币	--	--	1,509,912.00	--	--	306,923.00
合计	--	--	266,691,555.56	--	--	327,769,917.69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1,509,912.00元已用作信用证保证金,除此之外,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981,365.72	9,904,361.04
合计	12,981,365.72	9,904,361.04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231,847,147.05	100.00%	15,215,917.32	6.56%	142,593,064.12	100.00%	9,128,706.89	6.40%
组合小计	231,847,147.05	100.00%	15,215,917.32	6.56%	142,593,064.12	100.00%	9,128,706.89	6.40%
合计	231,847,147.05	--	15,215,917.32	--	142,593,064.12	--	9,128,706.89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200,747,457.67	86.59%	10,037,372.88	131,306,603.05	92.08%	6,565,330.15		
1 至 2 年	26,129,179.38	11.27%	2,612,917.94	8,854,873.56	6.21%	885,487.36		
2 至 3 年	4,809,767.00	2.07%	2,404,883.50	1,507,396.26	1.06%	753,698.13		
3 年以上	160,743.00	0.07%	160,743.00	924,191.25	0.65%	924,191.25		
合计	231,847,147.05	--	15,215,917.32	142,593,064.12	--	9,128,706.8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12,187.96	2 年以内	10.23%
北京拓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0,560.17	1 年以内	6.76%
上海鹏博医疗器械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61,950.00	1 年以内	6.63%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15,369.23	1 年以内	5.14%
厦门瑞杰生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22,949.62	1 年以内	4.19%
合计	--	76,393,016.98	--	32.95%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1,935,058.77	100.00%	878,674.19	45.41%	2,662,045.73	100.00%	1,373,355.15	51.59%
组合小计	1,935,058.77	100.00%	878,674.19	45.41%	2,662,045.73	100.00%	1,373,355.15	51.59%
合计	1,935,058.77	--	878,674.19	--	2,662,045.73	--	1,373,355.1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452,428.11	23.38%	22,621.41		498,216.46	18.72%	24,910.82	

1至2年	307,920.42	15.91%	30,792.04	737,209.03	27.69%	73,720.90
2至3年	698,899.00	36.12%	349,449.50	303,793.63	11.41%	151,896.82
3年以上	475,811.24	24.59%	475,811.24	1,122,826.61	42.18%	1,122,826.61
合计	1,935,058.77	--	878,674.19	2,662,045.73	--	1,373,355.1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远大空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2至3年	31.01%
Immunodiagnostic Systems Ltd	非关联方	170,121.21	2年以内	8.79%
北京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89,140.15	3年以上	4.61%
湖南鑫卫医药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2年以内	4.13%
新疆智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2.58%
合计	--	989,261.36	--	51.12%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038,584.42	97.95%	14,262,427.13	96.29%
1至2年	351,196.48	1.37%	389,987.75	2.63%
2至3年	173,638.03	0.68%	157,128.95	1.06%
3年以上			2,744.22	0.02%
合计	25,563,418.93	--	14,812,288.05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意大利威可集团	非关联方	9,362,421.00		预付设备款
Bruker Scientific Instruments Hong Kong Co.Limited	非关联方	1,981,309.79		预付设备款
北京纵坐标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5,686.68		预付货款
富耐连自动化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4,000.00		预付设备款
北京忆顺泰富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合计	--	15,713,417.47	--	--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706,801.98		14,706,801.98	14,228,480.90		14,228,480.90
库存商品	14,340,734.78		14,340,734.78	16,166,410.35		16,166,410.35
周转材料	915,773.55		915,773.55	1,817,370.63		1,817,370.63
半成品	18,115,134.06		18,115,134.06	14,088,846.09		14,088,846.09
合计	48,078,444.37		48,078,444.37	46,301,107.97		46,301,107.97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内存货未发生跌价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227,489.16	3,231,032.3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1,953.08
合计	227,489.16	3,412,985.46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年初下降93.33%，主要系公司年初待抵扣进项税已于本期抵扣所致。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1,942,155.33	5,873,623.91		146,830.45	707,668,948.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02,892,073.67	2,000,000.00			604,892,073.67
机器设备	89,354,103.97	2,879,557.73		111,580.45	92,122,081.25
运输工具	6,228,329.00				6,228,329.00
其他设备	3,467,648.69	994,066.18		35,250.00	4,426,464.87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631,312.06	20,644,442.94		123,928.90	64,151,826.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802,553.70	11,363,492.19			24,166,045.89
机器设备	24,570,647.33	8,876,282.06		95,551.80	33,351,377.59
运输工具	5,376,943.73	110,420.97			5,487,364.70
其他设备	881,167.30	294,247.72		28,377.10	1,147,037.92
--	期初账面余额	--	--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8,310,843.27	--			643,517,122.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0,089,519.97	--			580,726,027.78
机器设备	64,783,456.64	--			58,770,703.66
运输工具	851,385.27	--			740,964.30

其他设备	2,586,481.39	--	3,279,426.95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8,310,843.27	--	643,517,122.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0,089,519.97	--	580,726,027.78
机器设备	64,783,456.64	--	58,770,703.66
运输工具	851,385.27	--	740,964.30
其他设备	2,586,481.39	--	3,279,426.95

本期折旧额 20,644,442.9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000,000.00 元。

固定资产说明

固定资产本期内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区厂房	22,940,828.33		22,940,828.33	19,880,644.03		19,880,644.03
合计	22,940,828.33		22,940,828.33	19,880,644.03		19,880,644.0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南区厂房		19,880,644.03	3,060,184.30	-								22,940,828.33
合计		19,880,644.03	3,060,184.30	-		--	--			--	--	22,940,828.3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的说明

在建工程本期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638,910.38	0.00	0.00	29,638,910.38
土地使用权	28,177,220.75	0.00	0.00	28,177,220.75
软件	1,403,689.63	0.00	0.00	1,403,689.63
专利权	58,000.00	0.00	0.00	58,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391,970.79	436,413.96	0.00	3,828,384.75
土地使用权	2,753,507.34	281,772.30	0.00	3,035,279.64

软件	580,463.45	154,641.66	0.00	735,105.11
专利权	58,000.00	0.00	0.00	58,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246,939.59	-436,413.96	0.00	25,810,525.63
土地使用权	25,423,713.41	-281,772.30	0.00	25,141,941.11
软件	823,226.18	-154,641.66	0.00	668,584.52
专利权	0.00	0.00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246,939.59	-436,413.96	0.00	25,810,525.63
土地使用权	25,423,713.41	-281,772.30	0.00	25,141,941.11
软件	823,226.18	-154,641.66	0.00	668,584.52
专利权	0.00	0.00	0.00	0.00

本期摊销额 436,413.96 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57,401.79	1,601,421.53
职工薪酬	222,558.24	990,417.02
递延收益	1,404,686.58	0.00
小计	4,084,646.61	2,591,838.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4,646.61	26,942,890.32	2,591,838.55	17,036,569.30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0,502,062.04	5,592,529.47			16,094,591.51
合计	10,502,062.04	5,592,529.47			16,094,591.51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6,985,899.70	75,638,695.65
1 至 2 年	45,655,665.80	47,980,089.08
2 至 3 年	143,592.44	142,822.69
3 年以上	0.00	2,109.42
合计	122,785,157.94	123,763,716.84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因X53工程款未竣工决算。

14、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792,984.84	3,735,501.91
1 至 2 年	501,320.62	470,528.66
2 至 3 年	206,968.17	338,075.86
3 年以上	322,594.72	59,551.94
合计	3,823,868.35	4,603,658.37

1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5,871.39	20,557,634.63	26,348,265.67	1,505,240.35
二、职工福利费	4,286,833.31	1,987,477.63	2,339,522.63	3,934,788.31
三、社会保险费	0.00	3,939,192.52	3,939,192.52	0.00
其中：养老保险金	0.00	2,392,745.02	2,392,745.02	0.00
医疗保险金	0.00	1,203,148.35	1,203,148.35	0.00
工伤保险金	0.00	127,003.52	127,003.52	0.00
失业保险金	0.00	118,640.41	118,640.41	0.00
生育保险金	0.00	97,655.22	97,655.22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423,326.48	1,423,326.48	0.00
六、其他	0.00	35,194.48	35,194.48	0.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0.00	35,194.48	35,194.48	0.00
合计	11,582,704.70	27,942,825.74	34,085,501.78	5,440,028.6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35,194.48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1,048,678.72	3,734,760.42
企业所得税	3,201,999.32	1,637,441.85
个人所得税	1,154,265.13	406,407.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0,325.52	261,433.23
教育费附加	528,803.95	186,738.02
房产税	156,636.43	0.00
水利基金	131.53	612.69
印花税	25.70	139.90
合计	16,830,866.30	6,227,533.32

1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9,119.48	517,796.95
合计	499,119.48	517,796.95

应付利息说明

18、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62,541.29	2,624,213.59
1 至 2 年	274,712.72	163,790.25
2 至 3 年	145,463.67	213,833.17
3 年以上	250,539.01	79,670.55
合计	833,256.69	3,081,507.56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0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91,000,000.00	17,5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1,0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91,000,000.00	17,500,000.00
----	---------------	---------------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年10月12日	2014年09月25日	人民币元			8,750,000.00		8,75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年10月12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8,75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年12月27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21,00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1月12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28,00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3月27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24,50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年10月12日	2014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0.00		8,750,000.00
合计	--	--	--	--	--	91,000,000.00	--	17,500,000.00

2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36,701,623.34	218,951,623.34
合计	136,701,623.34	218,951,623.3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7月04日	2015年09月25日	人民币元			21,470,000.00		21,47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12月26日	2016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16,080,088.99		16,080,088.99
交通银行北	2012年04月27日	2015年09月25日	人民币元			13,000,000.00		0.00

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9月14日	2016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10,055,73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5月22日	2015年09月25日	人民币元			9,450,000.00		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1月12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0.00		28,00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2年03月27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0.00		24,500,000.00
交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11年12月27日	2015年03月25日	人民币元			0.00		21,000,000.00
合计	--	--	--	--	--	70,055,818.99	--	111,050,088.99

2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15,996,429.11	6,631,851.89
合计	15,996,429.11	6,631,851.89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名称	2013.12.31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4.6.30
化学发光项目	5,000,000.00	-	-	5,000,000.00
生化诊断酶制剂高密度发酵生产工艺的放大研究	1,500,000.00	-	-	1,500,000.00
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131,851.89	-	-	131,851.89
财政贴息	-	9,534,842.27	170,265.05	9,364,577.22
合计	6,631,851.89	9,534,842.27	170,265.05	15,996,429.11

本年4月收到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贷款贴息款1000万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企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不能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合计	421,310,261.15			421,310,261.15

资本公积说明

2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7,412,448.21			37,412,448.21
合计	37,412,448.21			37,412,448.21

2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38,800,871.13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8,800,871.1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053,080.95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50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349,952.08	--

2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4,920,605.68	173,254,994.15
其他业务收入		2,231,011.55
营业成本	77,277,926.67	65,851,836.7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物制品业	194,920,605.68	77,277,926.67	173,254,994.15	63,654,846.44
合计	194,920,605.68	77,277,926.67	173,254,994.15	63,654,846.44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外诊断试剂	162,247,687.95	49,804,823.83	143,544,771.55	39,170,501.95
生物化学原料	7,739,486.43	3,389,973.21	7,214,807.20	4,214,836.11
仪器	24,933,431.30	24,083,129.63	22,495,415.40	20,269,508.38
合计	194,920,605.68	77,277,926.67	173,254,994.15	63,654,846.44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94,072,115.43	76,895,858.10	172,183,912.74	63,291,922.59
国外	848,490.25	382,068.57	1,071,081.41	362,923.85
合计	194,920,605.68	77,277,926.67	173,254,994.15	63,654,846.44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拓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581,814.15	8.51%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237,945.44	8.33%
上海鹏博医疗器械发展有限公司	15,693,974.36	8.05%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13,008,664.68	6.67%
河南瑞景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8,284,265.83	4.25%
合计	69,806,664.46	35.81%

2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74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1,537.26	939,743.60	
教育费附加	1,043,899.13	671,245.42	
合计	2,508,182.78	1,610,989.02	--

2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27,632.53	8,416,045.82
业务及差旅费	1,591,958.61	3,929,440.33
折旧摊销费	3,397,993.32	2,450,875.41
交通运输费	516,333.02	723,856.68
业务宣传费	388,460.51	720,263.64
其他各明细	1,559,595.19	1,625,046.52
合计	14,981,973.18	17,865,528.40

2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11,908,402.02	12,274,300.57

职工薪酬	9,468,739.61	7,180,323.52
办公费	3,348,023.99	1,240,857.30
费用性税金	2,941,185.65	350,896.05
折旧摊销费	10,741,106.26	862,981.47
业务及宣传费	669,100.49	275,429.73
其他各明细	1,896,847.41	1,132,906.79
合计	40,973,405.43	23,317,695.43

2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227,271.51	310,916.67
减：利息收入	6,955,992.96	7,453,680.24
加：汇兑损失	212,256.03	-1,461,477.83
加：银行手续费	86,837.68	95,102.11
合计	2,570,372.26	-8,509,139.29

3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592,529.47	1,181,754.97
合计	5,592,529.47	1,181,754.97

3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43.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43.58		
政府补助	2,135,912.78	761,157.00	
其他	16,688.35	60,214.38	
合计	2,158,944.71	821,371.38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开发区财政局纳税奖励	3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递延收益转入	170,265.05		与资产相关	是
北京商务委员会补贴	165,54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补助	10,95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经济和信息委员会补助	465,157.73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42,157.00	与收益相关	是

博士后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北京医疗器械检验所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2,135,912.78	761,157.00	--	--

3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901.55		
其他	100.44	5,200.00	
合计	23,001.99	5,200.00	

营业外支出说明

33、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591,885.72	11,150,423.7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92,808.06	448,040.58
合计	9,099,077.66	11,598,464.36

3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P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053,080.95	110,072,010.64
P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237,696.81	107,527,696.97
S0期初股份总数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S1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	-
Si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	-
Sj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	-
Sk报告期缩股数	-	-
M0报告期月份数	6.00	12.00
Mi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
Mj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
S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53,600,000.00	153,6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	0.72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7	0.70

基本每股收益=P0/S，S=S0+S1+Si×Mi÷M0-Sj×Mj÷M0-Sk

(2)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不予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35、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1,965,647.73

其他	16,688.35
合计	1,982,336.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销售费用	4,056,347.33
管理费用	8,014,202.56
保证金及其他	1,618,230.72
合计	13,688,780.6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6,955,992.96
政府补助	9,534,842.27
合计	16,490,835.23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1,202,989.00
合计	1,202,989.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4,053,080.95	63,385,047.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92,529.47	1,181,754.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644,442.94	6,786,743.35
无形资产摊销	436,413.96	404,74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57.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71,278.55	-8,604,24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2,808.06	448,040.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7,336.40	-9,648,478.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971,884.41	-24,104,159.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07,975.58	-4,251,79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9,749.45	25,597,655.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5,181,643.56	372,711,530.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7,462,994.69	430,835,254.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81,351.13	-58,123,724.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65,181,643.56	327,462,994.69
其中：库存现金	50,204.89	83,523.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5,131,438.67	372,628,006.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181,643.56	327,462,994.69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不适用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民营	北京市	孙茜		50 万元	36.75%	36.75%	沈广仟、孙茜夫妇	7754513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5 年 5 月 24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茜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A 座 151 室

营业执照号：110302008376962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除持有利德曼 36.75%股权外，无实质性经营活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沈广仟	生产化学试剂	200 万元	100.00%	100.00%	69500193-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	77545130-9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0日限售股份解除之前，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刘兆年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2.50%、2.88%，合计5.38%	71451795X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收款项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60	147.60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252,600.00	1.42%			3,871,738.41	2.69%		
组合 2	226,115,652.80	98.58%	14,798,373.13	6.54%	139,917,553.27	97.31%	8,881,921.13	6.35%
组合小计	229,368,252.80	100.00%	14,798,373.13	6.45%	143,789,291.68	100.00%	8,881,921.13	6.18%
合计	229,368,252.80	--	14,798,373.13	--	143,789,291.68	--	8,881,921.1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95,716,147.14	86.56%	9,785,807.35		128,913,853.54	92.14%	6,445,692.68	
1 至 2 年	25,668,896.38	11.35%	2,566,889.64		8,724,787.94	6.24%	872,478.79	
2 至 3 年	4,569,866.28	2.02%	2,284,933.14		1,430,324.26	1.02%	715,162.13	
3 年以上	160,743.00	0.07%	160,743.00		848,587.53	0.60%	848,587.53	
合计	226,115,652.80	--	14,798,373.13		139,917,553.27	--	8,881,921.1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12,187.96	2 年以内	10.34%
北京拓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0,560.17	1 年以内	6.84%
上海鹏博医疗器械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61,950.00	1 年以内	6.70%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15,369.23	1 年以内	5.19%
厦门瑞杰生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22,949.62	1 年以内	4.24%
合计	--	76,393,016.98	--	33.31%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阿匹斯	子公司	3,252,600.00	1.42%
合计	--	3,252,600.00	1.4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890.56	0.05%			890.56	0.03%		
组合 2	1,913,122.31	99.55%	864,087.73	45.17%	2,640,109.24	99.97%	1,359,018.69	51.48%
组合小计	1,914,012.87	100.00%	864,087.73	45.15%	2,640,999.80	100.00%	1,359,018.69	51.46%
合计	1,914,012.87	--	864,087.73	--	2,640,999.80	--	1,359,018.69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449,428.11	23.49%	22,471.41	490,216.46	18.57%	24,510.82
1 至 2 年	302,920.42	15.83%	30,292.04	737,209.00	27.92%	73,720.90
2 至 3 年	698,899.00	36.53%	349,449.50	303,793.63	11.51%	151,896.82
3 年以上	461,874.78	24.15%	461,874.78	1,108,890.15	42.00%	1,108,890.15
合计	1,913,122.31	--	864,087.73	2,640,109.24	--	1,359,018.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远大空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2 至 3 年	31.35%
Immunodiagnostic Systems Ltd	非关联方	170,121.21	2 年以内	8.89%
北京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89,140.15	3 年以上	4.66%
湖南鑫卫医药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2 年以内	4.18%
新疆智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2.61%
合计	--	989,261.36	--	51.69%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阿匹斯	子公司	890.56	0.05%
合计	--	890.56	0.0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阿匹斯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100.00%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0,322,042.73	167,842,611.30
其他业务收入		2,231,011.55
合计	190,322,042.73	170,073,622.85
营业成本	74,589,063.17	63,474,157.5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物制品业	190,322,042.73	74,589,063.17	167,842,611.30	61,277,167.23
合计	190,322,042.73	74,589,063.17	167,842,611.30	61,277,167.23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体外诊断试剂	162,247,687.95	49,804,823.83	143,544,771.55	39,170,501.95
生物化学原料	3,140,923.48	701,109.71	1,802,424.35	1,837,156.90
仪器	24,933,431.30	24,083,129.63	22,495,415.40	20,269,508.38
合计	190,322,042.73	74,589,063.17	167,842,611.30	61,277,167.23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89,473,552.48	74,206,994.60	166,771,529.89	60,914,243.38
国外	848,490.25	382,068.57	1,071,081.41	362,923.85
合计	190,322,042.73	74,589,063.17	167,842,611.30	61,277,167.23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拓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581,814.15	8.71%
广州厚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237,945.44	8.53%
上海鹏博医疗器械发展有限公司	15,693,974.36	8.24%
安徽三锦天润科贸有限公司	13,008,664.68	6.83%
河南瑞景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8,284,265.83	4.35%
合计	69,806,664.46	36.66%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3,179,413.33	62,255,898.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21,521.04	1,000,976.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633,654.84	6,774,193.05
无形资产摊销	436,413.96	404,74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29.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75,926.05	-8,596,60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5,658.29	465,076.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2,222.93	-9,650,379.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82,959.28	-21,020,684.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9,450.28	-5,478,57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53,685.43	26,154,646.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621,758.12	369,748,975.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2,141,692.73	427,313,942.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519,934.61	-57,564,966.8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55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5,912.78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补贴款 100 万元,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BDA 诊断技术联盟及专利补贴款 32.40 万元,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款 1,000 万元中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63.54 万元。其余为其他补贴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87.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0,558.58	
合计	1,815,384.1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4,053,080.95	63,385,047.42	873,672,661.44	851,123,580.49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4,053,080.95	63,385,047.42	873,672,661.44	851,123,580.49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	0.27	0.27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三、其他相关资料。